

月星汐
著

当废柴少女朱灰灰
遭遇世家公子枫雪色
一边斗智斗勇
一边降服对手

月星汐

古风悬疑小说

结局篇！

欢脱、逗萌、

热血的

江湖纪事

天很晴 江湖

II
*Jiānghú
Tiānhéngqīng*

丹枫如火，芦花飘雪。
武林风涛静，江湖天很晴。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江湖天很晴

II

*Jiānghú
Tiānhéngqíng*

月
星
汐
著

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.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江湖天很晴. II / 月星汐著. -- 北京 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8.5

ISBN 978-7-5596-0105-6

I. ①江… II. ①月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041376号

江湖天很晴 II

作 者: 月星汐

责任编辑: 徐 鹏

封面设计: 80零·小贾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)

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: 283千字 158毫米×230毫米 1/16 印张: 16

2018年5月第1版 2018年5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596-0105-6

定价: 38.00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, 可联系调换。质量投诉电话: 010-56421544

又是月圆，星辰寥落，天色深蓝。

朱灰灰趴在草丛里，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前方。

朦胧的月光为安静的洞庭湖披上银色的薄纱，湖中映着一轮明月，细碎的银光月影随风荡漾，宛如悄然而舞。远处是暗沉的山峦岛屿，明灭着几星渔火，湖水沉沉地拍击岸边，一波又一波……

然而吸引她视线的，却不是清幽的湖光夜色，而是在明月之下，那隔着荡漾的湖水静静对峙着的两个人。

岸边一块高兀的岩石上，端坐着一个年轻男子。他长着一张冷峻的脸，浓眉朗目，高鼻方口，看上去孤冷而硬朗。黑色的丝袍，滚着窄窄的银边，虽然坐在那里一动不动，却令浓浓的春夜弥散着凛冽而又萧瑟的寒气。

离岸数十丈远的湖面上，有一艘龙舟，舟头之上，立着一个修长的身影。明明是个男子，可是那优雅闲适的身姿，却比一般的女子还要曼妙。

他背对着月光，一头墨色的发用杏色的带子束着，在月下闪着清冷又潋滟的微光。一袭浅杏色的华衫，腰上系着同色系的丝绦，勾勒出好看的猿背蜂腰。料峭的夜风吹动着他的衣衫和发丝，像初临世间的黄昏，显得高雅而又飘逸，贵气十足。

虽然看不清他的面容，可是朱灰灰仍然一眼就认出来了，这个看上去高贵又脱俗的人，正是那位流玥兄！

要不是认出他来，她早就拔腿溜了，才不会趴在这里看热闹呢！

因为，在踏出“去了水兴”大门的那一刻起，朱灰灰便已打定主意，从此退出江湖——尽管也许她从来没有真正踏进过江湖，可是，这并不妨碍她决定，今后要离那个鬼地方远一些，再远一些……

一个半时辰之前，朱灰灰肋下支着拐杖，肩上扛着大包，踏着月光，沿着

洞庭湖的岸边一瘸一拐地走，心如月下的湖水，看上去很静，却湖浪暗涌。一种天地间唯我独存的强烈孤独感让她心里酸酸的。

朱花花倒是很悠闲，迈着方步跟在她的后面，东闻西嗅，不时发出惬意的哼哼声。

朱灰灰看着花花那圆滚滚的身体，感觉头很疼。

她从玄月水屿打包带出来的，虽然多是小巧易携之物，但其中很多是金银器具，非常沉，扛着走了没几里路，便觉得肩也被压肿了，伤腿也被累疼了。想了一想，暗骂自己是个傻子，身后跟着一个皮糙肉厚的壮劳力不用，偏偏自己受罪！于是唤过朱花花，将大包捆在它的背上。

花花背上突然多了个东西，非常不满，扭动身子想要把那东西弄下来，见没有收效，又跑到一棵柳树下，用力地去蹭树。

朱灰灰用拐杖捅了捅它的屁股，学着枫雪色的口吻道：“朱花花，不听话就砍你的腿！”

花花甚是通人性，听懂了主人话中的威胁之意，虽然不服气地“哼哼”两声顶嘴，却还是老实下来。

朱灰灰哈哈笑了几声，空荡荡的湖面上，笑声被送出去老远，不知怎么的，心中突然一阵凄凉，再也笑不下去了。

停了一会儿，她振作了一下：“好了，花花，我们走吧！”

贼人胆虚，由于担心“去了水兴”发现丢了东西，然后派人来捉她，所以虽然是继续沿着湖岸前行，却尽挑人少空荡之地，一路走下去。

向前又走到了一处所在，湖岸山岩突兀，岩下水草高茂，浪涛拍岸，雪花飞溅，水面宽阔，湖面上连条船都没有，甚是荒凉。

这个地方连鬼都不会来，估计“去了水兴”的人一时半会儿也找不到了吧。

朱灰灰精神一松，顿时感觉那条伤腿已经疼到发木，她再也支持不住了，一屁股坐了下去。

湖边的土地潮湿，她坐得非常不舒服，可是又实在懒得挪动，便也不在乎，伸出手将左腿的裤脚挽起来，借着月光轻轻按摩皮肤，感觉腿又有些肿，不禁在心里骂了几句，却又不知道应该骂谁，甚是气闷。

揉了一会，身体不耐烦地向后一仰，躺到草丛之中，两眼看着浩瀚的夜空。月明星稀，空旷的夜幕仅见寥寥数点星光闪动，在月色的辉映下，显得黯然失色，有一种残弱却不颓废的美——就像枫雪色深邃如渊、浩渺如夜的眼神……

果不其然，才一闲下来，朱灰灰又惦记起枫雪色来。

再过不久，天就要亮了。等太阳出来的时候，大爷就要启程去那个悲空谷了吧？唉！也不知道瓷器姑娘的神医妈妈能不能治好他的眼睛，要是治不好就糟了，大爷仇人太多，又很滥好人，眼睛盲了，江湖就不好混啦！不过，要是治好了……自己就惨了！她卷了他朋友的东西逃走，万一将来被他捉到，这两只小贼爪就真的不保了！

不过，天下这么大，估计大家以后也不会见面了，还怕他个鸟啊……

虽然觉得自己的贼手九成九不会有危险，但想到此一去相会无期，朱灰灰的心里颇感落寞，不禁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

枕着波涛拍岸的声音，朱灰灰感觉神思困倦，慢慢地闭上眼睛。朦胧中，忽然听到“叮”的一声弦吟，极微小，却极清晰，仿佛就响在耳边。

她多日来被人追杀怕了，还来不及弄清楚那是什么声音，便连滚带爬钻进一处更加茂密的草丛，屏息静气地等了半天，却再也没有听到别的动静，于是小心翼翼地扒开草叶，悄悄地探出脑袋。

然后，便见到湖岸边与岩石一般孤冷的黑袍男子。

黑、黑、黑、黑衣人……

朱灰灰现在是见黑色变，见到穿黑衣的人，第一反应便是害怕！然而，见到月光下那个黑袍男子英挺的脸，她很快放下心来。

世界上的人形形色色，相貌也千奇百怪、姘妍美丑、没有一张完全相同的脸。相由心生，虽未必百分之百准确，但确实有一定道理。有的人尖头鼠目，一脸邪相，一望便知其肚子里全是坏水；有的人浓眉大眼，相貌堂堂，谁看了都会认为是正义英雄。

这个黑袍的男子，便是长了这样一张英雄脸。

朱灰灰心里稍安，顺着黑袍男子面对的方向望去，于是看到了湖中龙舟上，那在月色中显得凄迷而又美丽的身影。

朱灰灰的心剧烈地跳了几跳。

是流玥兄！

自从上次他去追踪那个魔女之后，她就再也没见到他。他怎么会出现在这里？那个黑袍男子又是什么人？这两人隔着老远，你看我我看你的，搞什么东西？他们在……在幽会吗？呸！这个词用得不对，他们又不是奸夫淫妇，两个男的幽什么会啊！嗯，他们一定是准备比武决斗！这些江湖中人实在无聊，瞧谁不顺眼，背后捅一刀不就完了，偏爱玩这种装模作样的把戏……

不过，以她的经验哪，碰上这种打斗现场，多半不是好事，搞不好就会无

端受祸，那个成语怎么说来着？对了，“城门失火，殃及池鱼”，所以，她最好还是躲远点，省得被连累！

虽然想得明白，可是朱灰灰终究控制不住好奇心，趴在草丛中一动不动，目光在流玥和那个黑袍英雄的身上溜来溜去。

此刻，黑袍英雄正眉头紧锁，看着手中所握的黑色笛子，神情似乎颇为烦恼。良久，横笛缓缓吹出一个清越的音。

龙舟之上，流玥衣衫微漾，宛如月下的湖水，他翩翩落座，将足边一架古琴抱在膝上，整个人仿佛融入夜色之中，手指在琴弦上轻轻划过，音色悠远。

琴声和笛声同时奏起。

笛音凄清悠扬，仿佛从夕阳下的边塞古城一路瑟瑟走来，走进江南的黄昏，走进霜冷露重的江湖，走向渺茫的天涯，柔肠百转，欲语还休，如泣如诉，流泻在空旷的湖面上，袅袅而散。

琴声冰澈剔透，如飘荡在云海间的一缕微凉，又如掠过明月间的一抹幽影，恬静、柔美、随意、洒脱，空灵得不染一丝红尘烟火。

两种不同的乐声纠缠在一起，朱灰灰恍惚想起很久以前，那个清渺的雪夜。

她在一片寂静的雪野上迷了路，空气冷冽，她全身的血液都仿佛凝结成冰，踏着厚厚的积雪蹒跚独行……

笛声突然拔高了数个音，仿佛银河倒卷，一叠二叠三叠，越来越高，越来越高，瞬间冲到渺远的天外，星汉流转，罡风劲啸，高处不胜寒。

这笛声仿佛带着冷冷的锋芒，划进朱灰灰的心里。她心跳立刻快了数倍，全身的血液都跟着那高远的笛声向上冲去，几乎要飙爆血脉。她忍不住伸手按住耳朵，口鼻间已有血丝沁出。

呼应着笛子，琴音也陡然变化，变得高旷悠远，古意盎然，却充满着肃杀之气。仿佛远古时代的战场，两军呐喊着、厮杀着，山河崩裂，血肉横飞，深沉激昂的鼓声在山谷回荡……

笛声被这浩瀚高远的声音一逼，渐渐便低了下去，初时如低回婉转的石下清泉，然后似辗转缱绻的情人喁语，再然后便是漂泊流离的游子、戍守边关的将士、宦海沉浮的过客、深闺幽怨的红颜心底最深处那一声无力的喟叹、无声的呜咽……

烟波浩渺间，笛音琴声越来越冷，越来越缥缈，若有若无，低得人心血沸腾。朱灰灰的颈子如被一条无形的绳索绞住，呼吸都停止了，一颗心低下去、低下去、低下去，低到不能再低，脑中一阵晕眩，一头栽倒在地，昏迷之中，

一口热血喷了出去……

“战士军前半死生，美人帐下犹歌舞。”

高适一曲《燕歌行》，说的是边塞战场，大漠孤烟，战士浴血死战，而将军却在锦帐里寻欢作乐，华服美酒，歌妓舞得正酣……

当朱灰灰深夜独行，却无意中撞见两大高手内力相拼的现场，以致狂喷鲜血，受伤极重，倒在地上生死不知之际，玄月水屿的湖中水榭里，那一席精致的宴饮犹未散去。

枫雪色、方渐舞、西野炎和千里追魂冯绝崖随兴地谈论着武林旧事、江湖恩怨，悲空谷大小姐晨暮晚静静地听着，虽然不曾插言，但娇颜上动人的微笑、双眸间闪亮的秋波却令大家心情愉悦，谈兴益佳。

正在此时，属下来报，那位朱姑娘牵着猪，扛着大包，出了山庄大门扬长而去了。

水榭之中，一时鸦雀无声，大家齐齐转头看向枫雪色。

枫雪色微微垂头，用空蒙的眼神“凝视”着掌心中的青玉杯子，默然良久，问道：“方兄，近日岳阳附近，都有哪些江湖人物出没？”

洞庭湖一带，是接天水屿的势力范围，一切武林动向都瞒不过方渐舞的耳目。

方渐舞屈指数道：“七日前，洛阳玉面侠孟昭伉俪来探访故友董元，一直住在董府；少林的慧心和尚在岳阳定君寺挂单；无极门的屈竟才三日入城；铁锁柯有谅和北剑田大彪是应岳阳骆老三的邀请，来贺其娶儿媳的；一手遮天霍小青迷恋眠花楼的花魁，已在眠花楼盘桓数日未曾离开……”

枫雪色稍稍放心，都是一些无关紧要的江湖角色，应该不会对朱灰灰不利的。

方渐舞续道：“此外，今天黄昏，深冰界的燕深寒老弟也来到岳阳，却在城外失去踪迹，一直未曾与我联系，不知何故。”

西野炎笑道：“渐舞兄不必担心，燕深寒带入中原的护卫已与我的下属会合，老燕是临时与人有约，践了约再进城来。凭他那一双破玉浮沉环，这武林之中，单打独斗有几人能是敌手？如无意外，他大约今晚一点便会到了！”

方渐舞问道：“不知约的是什么人？”

“这个他并没有交代。”

方渐舞点点头，又道：“对了，昨日午时，信王世子秘密进城，目前住在

岳阳知府刘大人的别院。”

枫雪色秀眉一扬：“原来朱流玥也到了岳阳。”

朱流玥，当朝信王之子。此人天赋奇才，自幼得异人传授，学了一身高绝的武功。不仅如此，其对诗词歌赋、琴棋书画，也无一不精。他虽然贵为信王世子，但为人风流蕴藉，纵情山水，很少待在王府，一年之中，倒有大半的时间是在江湖上行走的。只是江湖之中，却很少有人知道他的王爷身份。

想起在惜凤山的山谷中，自己眼睛受伤，朱流玥追敌而去……这些事情如发生在昨日，现在，流玥来到了岳阳，朱灰灰却偷跑了！

枫雪色轻轻叹了一口气。

晨暮晚很是细心，稍一想便明白，于是道：“枫公子，那位朱姑娘聪明伶俐，人又可爱，应该不会有什事的。”

虽然目不能见，枫雪色仍然很有礼貌地将脸朝向她，苦笑了一下：“我却是担心，她聪明得过头了！”

朱灰灰这丫头，总是觉得自己很奸诈，一肚子小算盘，其实却再傻不过的，她脑子里那点鬼主意，全都写在脸上呢！这么久以来，没吃过大亏，只是因为没有人跟她一个孩子计较，否则，别的不说，就凭那偷鸡摸狗的行径，屁股都被板子打烂一百次了……

西野炎劝道：“雪色，朱灰灰跛着一条腿，根本就走不远，我马上派人找她回来！”

枫雪色笑道：“接天水屿防卫森严，即便是我也未必能在暗哨的眼线下轻易离开，何况这笨丫头还大模大样地卷了东西跑路！方兄的人，一直在跟着她吧？”

方渐舞一笑，道：“是，秦二和宋三一直跟在她的后面，要替你捉她回来吗？”

枫雪色顿时放下心来，笑道：“原来有秦二哥和宋三哥在，这可真是有劳了！”

鬼剑秦二和灵剑宋三，是接天水屿大四剑之中的两位。大四剑原本是江湖中的一流剑客，后来被接天水屿上任帮主礼聘并委以重职，多年来屡立功勋，地位非常之高，这次居然由他们亲自出马，可见接天水屿对朱灰灰这小泼皮甚是看重。

嗯！这样的话，即使朱灰灰一个人四处溜达，也应该没有问题了吧？

于是枫雪色再笑了笑，续道：“那孩子野性难驯，又喜动不喜静，到了枫

雪城，便由不得她了，现下先让她随便去逛吧，什么时候逛得够了，再……”语声突止。

便在此时，水榭之外，如流星般掠来一人，单膝点地，大声道：“启禀帮主，玄月堂属下弟子在三十里外的蛟牙渚，发现秦二爷和宋三爷的尸体，蒋大爷和季四爷已经赶了过去！”

水榭中的众人闻言，齐齐变色。

玄月水屿的后堂，青砖地面上放着两副担架，担架上面平躺着两个人。

左边的一个身形略胖，脸色青黑，嘴唇肿裂，深灰色的衣襟上血迹斑斑。右边的那位相对瘦些，仿佛筋骨收缩一般，身体佝偻成一团，全身的皮肤都皱到一起。

接天水屿大四剑中的神剑蒋大虎目含泪，双拳紧握；妖剑季四一张刀条瘦脸上全是杀气。

担架上的两个人，是他们的好兄弟。

二十年前，四个热血少年于江湖偶遇，意气相投，结伴游侠天下，江湖中从此多了“神鬼灵妖”大四剑。

十五年前，大四剑又一起投入接天水屿，出生入死，刀头饮血，不离不弃。

数个时辰前，兄弟四个还在一起边喝酒，边商量明天一大早去湖边钓鱼。

现在，四人中的两个，却已成为一双冷冰僵硬的尸体。

相交二十年来，兄弟四人未曾有一刻分离。谁料到，唯一的一次分离，便是天人永绝！

神剑蒋大的身体微微颤抖，仿佛瞬间老了十岁。

一只手，轻轻地搭在他的肩上。蒋大回过头，对上一双坚定的眼睛。

那双眼睛仿佛月下流火，燃烧着冷冷的焰。

“帮主！”

堂中所有的人压抑着悲愤，一起躬身施礼。

方渐舞如火的目光在众人脸上扫视一圈，举起右手。

堂中顿时鸦雀无声。

“各位兄弟，秦二哥和宋三哥不会白死！这笔血债，不管是谁做的，我接天水屿，要百倍讨回来！”

“报仇！”蒋大握掌成拳！

“报仇！”季四咬碎钢牙！

“报仇！”

“报仇！报仇！报仇！”

声音一波波地传了出去，玄月水屿群情激昂，所有的人听到这个声音，无不热血沸腾。

方渐舞再次将手举起，待大家安静下来之后，一连串的命令分派下去，受命之人立刻飞奔着出去了。接天水屿虽然看上去仍然一派祥和，但在场的所有人，都感受到滔天的战意，悲愤到极点的人们都振作起来。

枫雪色在西野炎的引领下，缓缓走进内堂，晨暮晚一行人跟在他的后面。

“方兄！”

方渐舞回过头来，唇上一抹苦笑，“雪色，没有发现朱姑娘。”

枫雪色轻一点头，神色虽然不变，一颗心却异常忧虑。秦宋两位是随朱灰灰去的，现在他们被害身亡，只怕灰灰也……

晨暮晚在两个丫鬟的搀扶之下，轻移莲步，来到两具尸体旁边，仔细看了一眼，轻声道：“冯伯，麻烦您检查一下这两位的身體，看看这位秦二爷的巨阙、鹰窗、章门三穴是不是有异常，还有那位宋三爷，手少阴、手少阳、足少阴、足少阳四条经脉，可能都已断裂。”

她一望之下，便根据秦二青黑的脸色和肿裂的嘴唇，及唇边血液的颜色，判断他可能是巨阙、鹰窗和章门三处要穴受重伤，心、肝、胆、脾等内脏破碎致死。而宋三身体缩成一团，必是手足经脉为重手法所伤，而致筋缩骨裂。

只是，她虽然是医生，但终究是个年轻的女子，类似解衣验尸这类的事，还是不太方便做。

千里追魂冯绝崖答应一声，弯下身子，解开秦二和宋三的衣服，仔细验伤，片刻之后，抬头答道：“小姐推断得极是！”

方渐舞、西野炎、蒋大和季四凝目望去，见秦二的巨阙、鹰窗和章门三穴位置，虽然皮肤未见破损，但肤色却与别处有异，有一抹极浅的红线，那是穴道受伤爆出的血丝。而宋三的四脉之上，筋爆骨突，宛如爬满了青色的蚯蚓。

晨暮晚道：“这两位大哥的致命之伤皆在经脉内脏，并无外伤，依我看，似被人以重手法生生击杀，这个凶手——”她停顿了一下，续道，“内力之高，深不可测！”

枫雪色俯下身体，单足跪地，将手放在秦二的胸口位置，宁静俊美的脸泛着些微的白，似可以穿透午夜、清涤一切阴暗的月光。

二哥、三哥，在天之灵且慢行，两位是受枫某连累被害，此仇不报，枫某

誓不为人！

朱灰灰，你怎么样了……

夜已深，月影西移。

距离玄月水屿三十里的蛟牙渚。

西野炎立在突兀的礁岩之上，一身大红的袍子猎猎作响，在夜色里显得冷艳而妖异。

秦二宋三的尸体是蒋大和季四亲自迎回来的，据二人和同去的人所言，并没有在现场发现什么有用的线索。

不是不信他们，只是人在悲痛之下，难免会忽视一些东西，所以西野炎再次来到了蛟牙渚。

他用最快的速度，把蛟牙渚方圆五里探查了一遍。虽然在秦宋二人陈尸之处没有找到什么线索，但却在一个僻静的地方，发现一片奇异的草丛。

正值初夏，水分和阳光都很充足，所以湖边的草木长得挺繁茂。

那一片草，却微微有些倒伏，似乎被什么压倒过。

这个时候，随便一点异常都可能是线索。

西野炎身形一飘，掠了过去，第一眼，便看到一些草叶上，散落着深色的点状斑痕。

这种颜色和形状的痕迹他很熟悉。那是血，喷出的血！而且看这喷出的血量，此人受伤不轻——这个人是谁？

每一片沾着血的草，都已枯萎如焦。在血迹喷出的范围内，有很多奇奇怪怪的东西，十几只伸腿的虫子、一窝毙命的水鸟，还有两只翻着肚皮的蛤蟆、一只挺尸的水耗子、一条僵硬的黄花蛇……

这些东西，都是被毒死的！

很奇怪的毒！

西野炎思索着，小心地拨开草叶，在湿润的泥地上，看到四个奇怪的蹄印。他的心一沉，这是……猪的蹄印！

在这种地方发现的猪蹄印，肯定是朱灰灰养的那口大肥猪踩出来的！

难道，朱灰灰曾经潜伏在这里？

四目一顾，果然在草窝里，又发现一根拐杖！

西野炎缓缓拾起拐杖，拈下缠绕在杖端的一茎长发，心已彻底地沉了下去。

朱灰灰窝在这里做什么？

她看到了什么？

这血……是她的吗？

拐杖丢在这里，那么，她的人哪里去了？

如果她出了事，他要如何向枫雪色交代？

与方渐舞的理智、枫雪色的从容不同，西野炎略有些小冲动，但他们都是纵横江湖、快意恩仇的热血少侠，多年的江湖历练使他们不管碰到什么，越是事关紧要，越是沉得住气。所以虽然担心，他却仍然能够仔细地分析。

灰灰和花花几乎形影不离，这满地的血，是她的，还是它的？

当然是朱灰灰的！

地上的血虽然不少，但那只是针对一个小姑娘而言。凭朱花花那大块头，如果是它，这周围至少会有强烈挣扎的痕迹——这一片草，却仅仅是被压倒而已。

如果朱灰灰失血这么多，肯定已受重伤，就算不死也是昏迷的，所以，她不可能自己走掉，而是被人带走了。

那么，带走她的人又是谁？那人会把这一人一猪怎么样？一刀斩之，还是另有图谋？

西野炎在草丛四周随便一查，没有找到花花的尸体，却发现了一串蹄印。

当然是朱花花的蹄印！

蹄印一直向着前方延伸过去，距离均匀、步履整齐，他甚至可以想象那头大肥猪不慌不忙，摇着尾巴，晃着耳朵，边走边拱边嗅边哼哼的德行。

西野炎仔细检查蹄印附近，草地上却再也没有发现一点其他的痕迹，直到走出很远，才在一朵午夜兰娇弱的花瓣上面，看到微微有一点月牙形的土痕。

那口猪果然和别人在一起！

从花瓣上的痕迹看，此人好高的轻功！而且他多半是因为带着朱灰灰，否则连这点痕迹都不会留下来吧？

这个人如此费心费事地带朱灰灰走，也许……对她没有恶意？

朱花花的蹄印一直延伸到远远的湖畔，便再也不见了。

在蹄印的尽头，西野炎发现有泊舟的痕迹。

他站在岸边，向湖面上看了看。

湖面广阔，夜色深深，什么都看不见。

这是接天水屿的地盘，水面上的事，没有人比方渐舞更在行。这种情况下，当然应该交给方渐舞派人追查。

西野炎返身向来路驰去，没奔出几里，忽然听到路边有一声极低的呻吟。

他倏然停住脚步，将手搭在腰际的刀鞘上，忘忧宝刀传来一阵寒凉。

刀已出鞘。

映衬着月光，刀身游走着森冷的光。

呻吟声是从路左侧的林子里传来的。

西野炎艺高胆大，才不管什么“穷寇莫追，逢林莫入”的武林戒条，飘身便进了林子。

稀疏的树林，一棵明开夜合树下，斜倚着一个人，头软软地垂在一边，月光透过稀疏的枝条洒照在他的身上。看到那一身黑色的丝袍，及袍口滚着的细窄银边，西野炎的心跳突然加快。

燕深寒！

就像枫雪色喜欢穿白衣，自己喜欢穿红衫一样，老友燕深寒喜着黑色滚银边的丝袍。

那么，这个人会是燕深寒？

如果是别人，看到这个情景，早就扑了上去。可是西野炎江湖经验极丰富，心里纵然再急，仍然警惕地环顾四周。

林平草静，除了偶尔的一声虫鸣，再也没有别的异常，也听不到其他人潜伏的声音。

西野炎试探着叫了一声：“老燕！”

那人又呻吟了一声，头微微一侧，一束月光打在他的脸上。

虽然脸色惨白，但那英挺的眉眼，不是燕深寒是谁？

西野炎脑中轰地一响，一个起纵便到了他的身边：“老燕！”

燕深寒的眼睛微睁，嘴唇轻轻蠕动了一下，却没有声音发出。

西野炎伸手一摸，他的四肢软绵无力，骨骼寸断，竟是被人以极重的分筋错骨法，寸寸拗断。从指节到琵琶骨，从脚掌到骨盆，没有一块完整的骨头。

西野炎目眦尽裂：“老燕！挺住！”

明知道受了这么重的伤，燕深寒是不可能自己出现在这里的，其间必有陷阱，可是，此时此刻，他已什么都顾不上了。从怀里掏出一颗内伤灵丹，塞进燕深寒的舌下。想要背他走，却因为他的伤实在太重，怕震动他的骨头，不敢轻举妄动。心急之下，他伏下身，小心翼翼地将燕深寒抱了起来。

便在这个时候，从燕深寒的身下，那棵明开夜合树的背后，一把薄薄的弯刀刺了出来。

那夺目的光华，像飘摇在风中的樱花，凄美而潋滟。

西野炎要躲，便只有抛开燕深寒，然后这把刀便会劈入燕深寒的身体，他必死无疑。

这么一迟疑间，刀已经到了近前，他反足在树干上一蹴，身形后仰，躲开要害，然后便眼睁睁地看着这把弯刀刺入自己的肋部，并向下拖去。

西野炎听到自己肌肉被切开、骨头被砍断的声音，只来得及长啸一声，便倒了下去，即便是这样，因为怕震动了燕深寒，仍然将他紧紧护在怀里。

树后，转过一个黑衣劲装的修长男子，黑色的面具下面，一双眼睛带着繁华成空、曲终人散的悲凉，像深深沉沉的夜色，蕴着看不透的寂寞。

西野炎肋下喷着血，全身的力气随着鲜血的喷出一点点消失，他一手挽着燕深寒，一手握紧了刀。虽然伤得很重很重，但是，与敌同归于尽的把握，他还是有的。

那人默默地看着他，忽然一个转身，消失在林中。

背影孤独而忧伤，像夜幕下，流浪在荒野中的狼。

西野炎骤然松开掌中的刀，用最后一点力气，替自己点穴止血，这样，他应该能支撑到附近的自己人听到啸声赶过来了吧。

血液的大量流失，令他的身体越来越冷，头脑一阵晕眩，贴着地面的耳朵，却仍然捕捉到远处传来的纷杂脚步声，他的唇边露出一丝微笑，放心地晕了过去。

昏迷中，兀自模模糊糊地想：他为什么不杀我？

西野炎和燕深寒被送回玄月水屿的时候，方渐舞刚刚离开。

在三刻钟前，他收到来自沿海边陲的十万火急线报。

接天水屿的海船，在东海赤尾屿附近击溃了一批东瀛海盗，救了一个来往于扶桑和中华贸易行商的海客。据此人说，扶桑岛国的将军正在秘密调兵遣将，疑似准备入侵中华，他便是得到这个消息，才迅速逃离倭国，要将消息送回国内。

此时，俞、戚两位抗倭主将犹在狱中，若倭寇来犯，我天朝军队无力相抗，沿海边陲国土子民将饱受蹂躏。

民族大义当前，所有个人恩怨都要暂时放在一边，方渐舞将事情匆匆交代以后，便连夜带人赶往沿海，部署接天水屿在海上的力量，亲自坐镇，筹划抗敌。

枫雪色“看”到生死难料的西野炎和燕深寒，虽惊不乱，第一件事，是请暮姑娘救治两个兄弟；第二件事，便是派人去通知炽焰天、深冰界两大世家。同时，将倭寇拟再犯我中华的消息，快马加急传送出去，并暂时代替方渐舞、

西野炎和燕深寒，调集

岸联防。

平静的中华武林默默地酝酿着一场滔天的血战。

枫雪色站在玄月水屿听涛阁的门外，静静地等待着。

除了等，他已没有别的办法。

已经三天了，听涛阁的门窗紧紧关着。

暮姑娘带着两位丫鬟连同岳阳城能找到的所有名医，在听涛阁里一直都没有出来。

不知西野炎和燕深寒怎么样了。

他们的伤是如此之重，以至于他初“看”到他们的时候，还以为这两个兄弟已经去了！

他们不会有事的！一定不会！

三天前，他们能够撑着一口气被救回玄月水屿，没有道理在这么多医生的全力抢救之下，反而扛不过去。

只是……为什么已经过去那么久，听涛阁的门，仍然没有打开？

枫雪色一颗心如焚似裂，面上却仍是一派镇定。反倒是那千里追魂冯绝崖沉不住气，不住地在门外走来走去。

“吱呀”一声，听涛阁的门终于开了。

冯绝崖喜悦地道：“小姐！”

“冯伯！”

晨暮晚声音微弱，脸颊深陷，面色灰白，似生了一场大病般。

她的两个丫鬟跟在后面，一个手捧着装满血水的木盆，另一个手中是一大包染血的绵花布带。

“暮姑娘，谢谢你！”枫雪色真诚地道。他看不见，却听得出她声音里的疲累。所以，不管两个兄弟是否得救，他都真心地感激她！

晨暮晚敛衽微笑：“枫公子，客气了！”

“他们——怎么样了？”

“西野公子肋下所中之刀，深入内腑，更兼失血过多，本来极险，但我已将伤口血脉接驳，伤口缝合，如今只要静静调养，生命倒无碍了；燕公子伤势较重，四肢骨断一百零八截，要愈合如初，也难，也不难。”

枫雪色听两个兄弟的生命无忧，心顿时定了，问道：“此话怎讲？”

晨暮晚三日三夜未睡，体力已到极限，勉力支撑道：“暮晚小时，曾被父母仇人所掳，被救回来的时候，身上的伤比燕公子还要重，家母费尽心机，又

精心配置翠菁紫玉膏，才使暮晚身上的骨骼复原。翠菁紫玉膏，其中几味药稍加增减，便可给燕公子使用。只是——”

晨暮晚眼前突然一黑，脑中一阵晕眩，身子摇摇欲坠。

枫雪色感觉极为敏锐，听她突然没了声音，足跟一旋，手臂伸出，刚好扶住晨暮晚的纤腰。

晨暮晚身子一晃，几乎跌倒在他的身上。

两人呼吸相闻，她凝视着他俊美的雪颜，忽然想起在仙云老店初识之时，他便是这样，在自己将要摔倒的时候，轻轻伸出一只手，托住自己的腰背。

她的一颗芳心怦然而动，苍白的颊上飞起两抹桃花。一只手扶着廊柱，挣了一挣，回头望见冯绝崖和两个丫鬟似笑非笑的古怪神色，脸上烧得更加厉害。

枫雪色似是感受到了她的羞涩，虽面无异色，却轻轻抽回手臂，若无其事地道：“只是？”

“只是？”蓦然想起先前的话题，晨暮晚伸手按在火烫的颊上，定定神，道，“——只是，暮晚的骨骼虽然复初，身体却一直极弱，站得久了都会头晕，经家母多方调治，近些年虽大有起色，然仍离不开药物。燕公子一代英雄，若病似暮晚，只怕……不妥。所以，暮晚想，枫公子、西野公子和燕公子最好还是去悲空谷一趟，由家母诊治才好！”

枫雪色沉默了片刻，长长地叹了一口气。

以兄弟三人的伤势来看，他何尝不想马上去悲空谷！只是，当此多事之秋，又如何能够抛下一切，立刻上路？

两个兄弟重伤之下，也不宜舟车操劳。而且，当务之急，是找出谁伤了他们。

凭西野炎和燕深寒的武功，此人竟然能连伤二人，武功和智谋是何等恐怖！这样一个敌人在暗处，让他如何能安？

薄雾浓云愁永昼，瑞脑销金兽。

午夜，深暗的大殿，门窗紧闭。

殿角的金兽腹内焚着上好的南洋檀香，烟气缭绕，暗沉沉香盈满袖。

朦胧的烟雾中，大殿正中那人沉思地看着桌上极薄的羊皮纸卷，很久没有说话。

殿中所有的人都屏息静气地看着他，不知道那羊皮纸卷上面究竟写的什么。

良久，那人轻轻地吁了一口气，沉缓地道：“燕深寒，已经解决；西野炎，